

证券代码：831083 证券简称：东润环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和长期战略规划需要，及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经慎重考虑，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继续聚焦主业，持续加强经营管理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有效的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加快业务发展，更好地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0)，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公司异议股东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的保护措施，以保障其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因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公司股票已因避免信息泄露导致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而处于停牌状态，若公司股票在审议终止挂牌议案的股东大会（拟为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前未复牌，公司将自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增加停牌事项。

如终止挂牌议案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鉴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东润环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